

# 舟山市2023年度计划第六批次建设用地（普陀区）情况汇总表

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舟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普陀分局

单位：公顷、人

序号	地块名称	乡镇	村	总面积	农用地						未利用地				等级	安置农业人口	安置劳动力人口	
					合计	林地			草地		合计	其他土地						
						小计	乔木林地	灌木林地	其他林地	小计		其他草地	小计	裸土地				裸岩石砾地
1	普陀区东港街道23-14号地块	东港街道	塘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13.2021	8.7184	8.4815	7.5195	0.7680	0.1940	0.2369	0.2369	4.4837	4.4837	0.3208	4.1629		0	0
		国有																
		合计		13.2021	8.7184	8.4815	7.5195	0.7680	0.1940	0.2369	0.2369	4.4837	4.4837	0.3208	4.1629		0	
集体土地	征收	-	-	13.2021	8.7184	8.4815	7.5195	0.7680	0.1940	0.2369	0.2369	4.4837	4.4837	0.3208	4.1629			
	使用	-	-															
	小计	-	-	13.2021	8.7184	8.4815	7.5195	0.7680	0.1940	0.2369	0.2369	4.4837	4.4837	0.3208	4.1629			
国有土地	小计	-	-															
合计		1	1	13.2021	8.7184	8.4815	7.5195	0.7680	0.1940	0.2369	0.2369	4.4837	4.4837	0.3208	4.1629	-		
其中：农民建房用地或农民住房安置用地																		
其中征收																		

地类、面积、权属与最新变更调查不一致时请予以说明

1. 本批次用地不涉及先行用地、临时用地、违法用地；涉及21变更采矿用地13.1348公顷，有已批准采矿许可证，故不作为违法用地处理。
2. 报批地类与土地勘测定界成果一致；与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不一致，具体情况为：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现状成果中农用地0.0673公顷（不涉及耕地）、建设用地13.1348公顷。其中建设用地13.1348公顷均为采矿用地，按照采矿用地批准前的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报批，追溯到06更新，地类变更为农用地8.6511公顷、未利用地4.4837公顷，故以实际情况上报。
3. 本批次用地涉及各乡镇村用地，由街道、村核实，经我局审核确认，土地产权清晰，界址清楚，没有争议。
4. 结论意见：该批次用地范围界址清楚，地类、权属及面积真实、准确、合法，权属无争议。

填表责任人：姜明珠

填表审核人：黄彪